

平乐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16-2020年)

平乐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带格式的

平乐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16-2020年)

提交单位：平乐县人民政府

组织单位：平乐县国土资源局

编制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规划院

(矿规编制从业机构资质等级：甲级，证书编号：2015001)

法定代表：邓 强

项目负责：申浩原

编制人员：申浩原 吴城明 韦栋梁 黄荣强

何智聪 赵驱云 黄秘伟 吴熙明

编制时间：2017 年 11 月

目 录

总 则.....	1
一、规划定位.....	1
二、规划主要任务.....	1
三、编制依据.....	2
四、规划范围.....	2
五、规划期.....	3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4
一、矿产资源概况及矿业发展现状.....	4
二、形势与要求.....	9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规划目标.....	11
一、指导思想.....	11
二、基本原则.....	11
三、规划目标.....	12
第三章 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	15
一、勘查开发重点工作布局.....	15
二、勘查开发调控方向.....	15
三、开发利用总量调控与转型升级.....	17
第四章 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19
一、发展优势产业.....	19
二、开采布局.....	20

三、开发利用方向与总量调控	27
四、开发利用结构调整	28
五、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29
第五章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	31
一、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总体要求	31
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	31
三、矿区土地复垦	33
四、重点治理工程	34
第六章 绿色矿业发展	36
一、总体布局	36
二、建设目标	36
三、主要任务	37
第七章 矿业权设置及监督管理	39
一、探矿权设置区划	39
二、采矿权设置区划	39
三、严格开发监督管理	42
第八章 规划实施管理	43
一、落实规划目标责任考核制	43
二、健全规划审查制度	43
三、健全规划实施评估机制	44
四、健全完善规划调整制度	44
五、加强规划实施情况监督检查	44

六、提高规划管理信息化水平45

附表

附表 1：规划基期平乐县矿产资源储量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2：规划基期平乐县矿区（床）资源储量基本情况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3：规划基期平乐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现状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4 规划基期平乐县矿山开发利用现状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5：规划基期平乐县探矿权现状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6：规划基期平乐县采矿权现状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7：平乐县矿产资源勘查分区表46

附表 8：平乐县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区块表47

附表 9：平乐县重要矿产资源开采分区表48

附表 10：平乐县砂石土矿产资源开采分区表49

附表 11：平乐县矿产资源开采规划区块表52

附表 12：平乐县矿产资源矿山最低开采规模规划表61

附表 13：平乐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规划表62

附表 14：平乐县矿产资源规划重大项目表63

附图

附图 1 平乐县矿产资源分布图（2015 年）

附图 2 平乐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图（2015 年）

附图 3 平乐县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和勘查规划图（2016-2020 年）

附图 4 平乐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图（2016-2020 年）

附图 5 平乐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规划图（2016-2020 年）

总 则

为了科学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矿产资源，促进矿业健康持续发展，根据国土资源部和自治区国土资源厅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开展《平乐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以下简称《规划》）的编制工作。

一、规划定位

《规划》是平乐县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的指导性文件，是依法审批和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活动的重要依据，是矿产资源规划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平乐县境内开展矿产资源调查评价与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等工作必须符合《规划》。涉及矿产资源开发活动的相关行业规划，应与《规划》做好衔接。

二、规划主要任务

规划的主要任务是具体细化、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桂林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在平乐县的安排部署；对自治区、桂林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授权审批管理矿种及平乐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审批管理矿产的勘查、开发与保护作出统筹部署。

三、编制依据

规划编制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第 55 号）等部门规章，《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我区第三轮市、县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4〕65 号）、《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省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规程>和<市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5〕9 号）、《广西第三轮市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规程》（桂国土资办〔2015〕206 号）等相关文件，《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桂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平乐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三五规划纲要》等相关纲要，《广西壮族自治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桂林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平乐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专题研究成果报告、《平乐县采石场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等相关规划。

四、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平乐县行政辖区内的矿产资源。

五、规划期

规划基期为 2015 年，规划期为 2016～2020 年，展望到 2025 年。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一、矿产资源概况及矿业发展现状

（一）经济社会概况

平乐县位于广西东北部、桂林市东南部，东邻钟山、南接昭平、西邻阳朔与荔浦、北连恭城，是桂林市出往广东省的南大门。平乐县下辖平乐镇、沙子镇、二塘镇、张家镇、同安镇、源头镇等 6 镇，阳安乡、青龙乡、桥亭乡等 3 乡，以及大发瑶族乡 1 个民族乡。总面积 1919.34 平方公里，人口 44.12 万人，有汉、壮、瑶、回、苗等 15 个民族。

平乐县地处漓江、荔江、茶江三江汇合处，汇合形成的桂江是桂林唯一的水上出口运输通道；县内主要河流有桂江、漓江、荔江、茶江、榕津河、东江和同安河。平乐县处于交通枢纽位置，境内有国道 G323、省道 S201 和 S305、桂梧高速公路 G65，东南通梧州、广州，北可至桂林市，西接柳州高速公路，交通十分便利。

“十二五”期间，平乐县按照桂林市南部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和特色江城的定位，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全力推进“一核两带三功能区”建设，与“十一五”相比，经济社会实现持续稳定发展。2015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 101.77 亿元，年均增长 8.5%；工业增加值 31.18 亿元，年均增长 8.3%；全社会固定资

产投资 93.09 亿元，年均增长 20.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570 元，年均增长 10.5%；农民人均纯收入 9961 元，年均增长 14%。

（二）矿业发展现状

1.矿产资源概况及其特点

平乐县矿产资源种类较多。境内已发现矿产资源 17 种，其中查明资源储量的主要矿种有 13 种，包括石灰岩、砖瓦用页岩、方解石、饰面用花岗岩、饰面用大理岩、硅灰石、建筑用砂、高岭土、锰矿、铁矿、铜矿、金矿、地热等。

砂石土矿产资源储量丰富，金属矿产资源较为匮乏。.....

石灰岩、砖瓦用页岩、方解石等分布较为广泛，高岭土、花岗岩、建筑用砂、饰面大理岩、硅灰石、锰、铁、地热等分布相对集中。石灰岩遍布全县各乡镇，砖瓦用页岩主要分布于二塘镇、平乐镇、源头镇、张家镇、青龙乡、沙子镇等地，方解石分布于源头镇、平乐镇、二塘镇等地，高岭土主要分布于沙子镇、源头镇，花岗岩、建筑用砂主要分布于同安镇，饰面用大理岩、硅灰石主要分布于沙子镇；锰矿主要分布于二塘镇和张家镇，铁矿主要分布于同安镇；其余矿产中地热主要分布于源头镇。

2.矿产资源勘查现状

截止 2015 年底，平乐县 1:20 万区域地质调查已全部完成，但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尚未开展工作，1:5 万矿产地质调查仅完成二塘幅、莲花圩幅。

2015 年底，平乐县有效探矿权共 3 个，均处于勘探阶段，勘查矿种为铜、金、锰，面积 21.38km²。共探获铜金属量 0.8 万吨，金金属量 82 千克，锰金属量 22.52 万吨。

3.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现状

截止 2015 年底，平乐县共有采矿权 42 个，其中重要矿产采矿权 2 个，砂石土类矿产采矿权 40 个。中型规模矿山 2 个，小型及以下规模矿山 40 个，大中型矿山比例为 4.76%。

2015 年，平乐县矿石产量为 183.76 万吨，从业人员 379 人。铁矿开采回采率达到 80%，选矿回收率达到 96%；方解石、饰面用花岗岩开采回采率为 90%，饰面用大理岩开采回采率为 94%，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开采回采率均达到 95%。

4.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现状

2010 年以来，平乐县共向上级争取得到三个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累计获得国土资源部和国土资源厅补助经费总计 5200 万元，截止 2015 年底，平乐县基本完成了二塘锰矿区（I 期、II 期治理工程）、平乐县机砖厂页岩矿区、二塘镇茶林同心机砖厂页岩矿区 3 个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及土地复垦重点工程。

全面执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制度，截止 2015 年底，平乐县共收取县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 175.23 万元。

5.矿业经济发展现状

2015 年，平乐县矿业采选业总产值达到 5563.30 万元，矿产品销售收入 4418.50 万元，利润总额达 751.80 万元。

（三）第二轮规划实施成效评估

1.取得的成效

（1）商业勘查超过预期，资源保障能力有所增强。二轮规划期间共实施了 9 个商业勘查项目，是规划目标的 225%；铁矿、硅灰石、高岭土、饰面用花岗岩等矿种资源储量较规划基期有较大增加。

（2）矿产开发秩序明显好转，开发利用结构更为合理。所设 42 个采矿权均分布在鼓励开采区和限制开采区内，矿山布局合理性显著提高，盗采、乱采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大中型矿山比例从 0 增长至 4.76%，矿山总数远低于规划预期目标，矿产资源“三率”水平明显提升。

（3）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进展顺利，绿色矿业发展稳健推行。全面实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方案和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率达到 50.1%，争取上级矿山环境恢复治理资金 5200 万元，实施了 3 个重点治理工程，为治理矿山环境、推行绿色矿业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4）多项制度与举措并行实施，矿产资源管理能力显著提高。通过完善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和矿业权市场建设，完善矿产资源高效利用体制和矿业监督管理体制建设，加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管力度，平乐县矿产资源管理能力得到显著提高。

专栏一 第二轮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规划目标	属性	截至2015年底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实现 情况	完成比 例（%）
勘查项目个数	[4]	预期性	[9]	实现	225
采选业总产值（万元）	5200		5563.30	实现	107
矿山总数（座）	≤63	约束性	42	实现	147
主要非金属开采回采率（%）	≥75		≥90	实现	12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率（%）	≥40		[50]	实现	125

注：[]内为2008-2015年累计数

2.存在的不足

（1）规划布局不合理，影响了规划实施效果。部分鼓励勘查区、限制勘查区、鼓励开采区内存在矿业权矿种不符合规划规定等问题。砂石土矿产矿山布局分散，开采规模普遍偏小，不仅影响了矿产资源的正常管理，也对规划实施的效果也产生了重大影响。

（2）公益性地质调查和商业勘查投入有待进一步提升。平乐县没有公益性地质矿产调查与财政投入的勘查项目立项实施，商业性矿产资源勘查投入仅 1161.23 万元。

（3）规模化集约化程度低。平乐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仍以小型、小矿为主，大中型矿山比重仅为 4.76%，矿山分散且储量规模小，不利于规模化、集约化生产。

（4）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土地复垦工作进展缓慢。生产矿山一般不能做到“边生产、边治理、边恢复”，历史遗留矿山的土地复垦工作基本没有开展，多靠自然恢复和村民自发复垦，工作较为滞后。县内矿山地质环境保证金和土地复垦费用仍存在部分“只缴不治”、部分矿山治理资金欠缴的现象。

二、形势与要求

“十三五”时期是平乐县贯彻落实中央提出“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自治区提出的“三大定位”、桂林市提出的构建国际旅游胜地的关键时期，是实现中央提出的“两个翻番”目标的关键阶段。矿产资源作为平乐县保障性产业之一，要助力实现平乐县“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平稳快速发展、完成平乐县“五大发展战略定位”，其发展面临一系列机遇和挑战。

经济社会平稳快速发展要求矿业经济发展更快更稳。“十三五”是平乐县定位于打造桂林市融入“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水陆交通节点、桂林市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门户港口、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发展新一极、桂林市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岭南文化传承与创新示范基地的开局时期，同时也是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的“三期叠加”时期，要想实现“十三五”时期平乐县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的平稳快速发展目标，必须大力发展平乐县矿业经济，以更快更稳的矿业经济发展来促进平乐县经济社会发展。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要求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十三五”时期是平乐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基本建成“一带一路”及珠江——西江经济带有机衔接的门户港口宜居新城的关键时期，众多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民生工程将相继实施，矿产资源需求将呈现更加强劲的增长态势。而平乐县锰、铝、金、银、铜、铁等金属矿产资源十分匮乏，资源保障难度大，自给严重不足。因此，

迫切要求加强矿产勘查，大幅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

“打造绿色生态文明示范县”要求加快矿业转型升级。按照党的十八大提出的生态文明建设战略部署和美丽广西建设的要求，平乐县将“打造绿色生态文明示范县”作为“十三五”时期的发展方向和重点建设工程。发展循环经济、促进低碳消费、实现山青水秀天蓝气清的和谐发展模式，要求平乐县矿产资源开发必须更加注重环保、更加节约集约，加快推进矿业转型升级。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主动融入自治区“双核驱动、三区统筹”格局以及桂林市国际旅游胜地建设之中，立足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以转变资源开发利用方式为主线，以振兴矿业经济为目标，全面提高平乐县矿产资源勘查与开发水平，完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格局，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大矿山环境治理力度，不断推进全县矿业绿色、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协调发展。依托砂石土矿产资源优势，以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石料用灰岩、方解石为重点，统筹推进全县矿业经济协调发展。结合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实际情况，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格局，发展地方特色矿业，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促进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区域经济发展协调发展。

（二）坚持绿色发展。落实美丽广西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以发展绿色矿业、建设绿色和谐矿山为抓手，全面推进我县绿色和谐矿山建设工作，加强历史遗留矿山环境治理工作，促进矿业发展转型升级，助力打造绿色低碳生态文明示范县。

（三）坚持区域合作。充分发挥三江汇合、背靠桂北腹地、面向珠三角市场的区位优势，围绕打造桂林市融入“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水陆交通节点、桂林市融入珠江——西江经济带门户港口、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发展新一极的战略发展定位，推进矿业发展区域合作，弥补我县金属矿产短缺的不足，完善矿业结构，提升我县矿产资源保障能力。

（四）坚持创新驱动。以创新引领矿业发展，大力推进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技术创新，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效率，促进矿业平稳快速发展。

三、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优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布局，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合理规划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提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水平，基本形成绿色和谐矿山格局，提升矿产资源宏观管理能力。

（二）2020年规划目标

1、矿业经济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全县矿业产值（采选业工业产值）达到 7800 万元，饰面用花岗岩、方解石、建筑石料用灰岩等产业初具规模。

2、矿产勘查目标

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推动我县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向前发展。通过招商引资和争取上级资金，加大对建筑石料用灰岩、方解石、饰面用花岗岩、大理岩等矿产资源的调查力度，力争到 2020 年，新发现中型以上矿产地 1-2 处。

3、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与保护目标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布局，2020 年，矿山数量控制在 24 个以内，其中重要矿产矿山 5 个，砂石土矿产矿山 19 个。规划期间，重点加强对花岗岩、方解石、建筑石料用灰岩的开发利用。

4、矿业转型升级与绿色发展目标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全县大中型矿山比例达到 11%，主要矿山“三率”水平达标率达到 85%以上；大型矿山和小型金属矿山基本建成绿色和谐矿山，小型非金属矿山按照绿色和谐矿山基本条件进行规范管理，绿色和谐矿山比例达到 15%以上，全县基本形成绿色和谐矿山格局。

5、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目标

健全矿山地质环境动态监测体系和矿山地质灾害防治预警系统，积极推进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面积 150 公顷，其中历史遗留矿山治理恢复面积 50 公顷，生产和新建矿山治理恢复面积 100 公顷；完成复垦土地 100 公顷，其中历史遗留矿山复垦土地 30 公顷，生产和新建矿山复

垦土地 70 公顷。

6、矿产资源管理改革目标

进一步提高《规划》的法律地位，健全矿产资源规划体系；加强矿产资源管理各项制度建设，完善矿业权市场建立；逐步建立矿产资源可持续利用的长效机制，基本形成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多元化、多渠道融资投资机制；充分发挥矿产资源信息系统的社会服务功能和对政府决策的支撑作用。

专栏二 矿产资源规划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2020 年	属性
矿业产值（万元）	7800	预期性
新发现大中型矿产地	1-2	预期性
采矿权数量（个）	24	约束性
大中型矿山比例（%）	11	预期性
矿山“三率”水平达标率	85	约束性
绿色和谐矿山比例（%）	15	预期性
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面积（公顷）	[50]	约束性
历史遗留矿山损毁土地复垦面积（公顷）	[30]	约束性
生产和新建矿山治理恢复面积（公顷）	[100]	约束性
生产和新建矿山土地复垦面积（公顷）	[70]	约束性

[]内为 2016-2020 年累计数

（三）2025年展望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布局进一步优化，继续加强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和勘查，矿产资源储量保障程度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进一步优化，大中型矿山比例达到 20%；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程度不断提高，矿山“三率”水平达标率达到 95%；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复垦情况逐步改善，基本完成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工作；绿色和谐矿山比例达到 40%，形成绿色和谐矿山格局，矿产资源管理及勘查开发市场体系基本完善。

第三章 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

加大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力度，重点开发锰、铁、铜、金、地热等矿产，严格分区管理，提高节约与综合利用水平，统筹部署全县重要矿产勘查开发工作。

一、勘查开发重点工作布局

（一）勘查重点工作布局

鼓励商业勘查投入，重点加强对大发乡地区金矿、铜矿，二塘镇、张家镇地区锰矿，同安镇地区铅锌多金属矿的勘查工作。

（二）开发重点工作布局

重点开发二塘镇-张家镇地区锰矿，该区域已查明中型锰矿 1 处，保有锰矿矿石量 275 万吨，锰金属量 54 万吨，目前已划定矿区范围，拟于 2016 年投放设置采矿权，规划期间计划设立中型矿山 1 座。鼓励矿山引进先进采选冶技术，提高锰矿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同时注重矿山环境保护，为平乐县锰矿采选冶深加工工业树立典范。

二、勘查开发调控方向

（一）勘查方向与规划分区

1、勘查方向

根据国家矿业政策、平乐县矿产资源特征以及市场需求情

况，鼓励勘查锰、金、铜、铁、铅、锌、锡、高岭土、地热；限制勘查：钨、稀土；禁止勘查汞矿。

2、基础性地质调查

（1）区域地质调查

部署安排牛庙幅（涉及平乐县源头镇部分区域）1:5 万区域地质调查项目，查明区域地质背景、成矿条件，提高地质研究程度。

（2）地球化学调查

部署安排平乐县 1: 25 万多目标地球化学调查项目，系统掌握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区及经济作物该耕种区土壤地球化学特征，全面查清土地质量和生态安全总体状况。

部署安排平乐县 1:5 万土壤质量地球化学评价项目，查明评价区内土壤肥力、土壤环境、土壤综合质量情况，圈定富硒土地分布范围，摸清农用地的质量家底。

3、勘查规划分区

落实自治区规划在平乐县境内的勘查分区，平乐县仅涉及贺州市花山—姑婆山稀土钨锡矿限制勘查区 1 处（附表 7，附图 3），无重点调查评价区、重点勘查区等。

贺州市花山—姑婆山稀土钨锡矿限制勘查区：位于同安镇、源头镇，面积 46.71km²，限制勘查稀土、钨、锡，区内无勘探矿权，规划不设置稀土、钨、锡矿产探矿权。

（二）开发调控方向

根据自治区、桂林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要求，结合平乐县矿产资源特征以及市场需求情况，规划期间鼓励开采锰、金、铜、铁、地热等矿产。

三、开发利用总量调控与转型升级

（一）采矿权数量

到 2020 年，平乐县重要矿产采矿权数量控制在 5 个以内。

（二）开发利用结构调整

严格执行矿山最低开采规模，新建锰矿矿山最低开采规模为 30 万吨/年，新建铜矿矿山最低开采规模为 3 万吨/年，新建金矿矿山最低开采规模为 3 万吨/年，其它矿种最低开采规模与自治区、桂林市矿产资源规划保持一致（附表 12）。矿山开采规模必须与矿产资源储量规模、矿山服务年限相适应，坚持大矿大开，合理引导小矿山的开发利用。

（三）节约与综合利用

1、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方向和重点领域

认真执行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先进、鼓励、限制和淘汰相关技术目录，加强矿山企业技术结构调整，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大力发展综合利用、非金属矿产和小矿实用技术，加大科技创新力度，鼓励研发低品位氧化锰采选冶及精深加工技术。

2、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管理

坚持综合勘查、综合开采、综合利用，提高采矿回采率、选矿回收率，降低采矿贫化率。对没有综合勘查和综合评价的矿产资源储量报告不予备案，对共、伴生矿床，有条件综合利用而没有提出综合开发利用方案的，不得设立采矿权。

鼓励矿山企业通过市场、经济、行政、法律、技术等多种手段进行技术改造，积极探索资源开采、消耗、综合利用新途径，切实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到 2020 年，矿山“三率”水平达标率达到 85%以上。

第四章 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重点开发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石料用灰岩、方解石等矿产，发展砂石土类矿产资源优势产业，严格开发分区管理，大力调整砂石土矿产开发利用结构，促进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布局不断优化。

一、发展优势产业

根据平乐县砂石土矿产资源特点，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平乐县重点发展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石料用灰岩、方解石等砂石土类矿产资源优势产业。

发展同安镇饰面用花岗岩产业，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发展板材深加工技术，提高饰面用花岗岩产品质量，扩大产品品种，巩固“桂林红”品牌的地位。

发展平乐镇、沙子镇、二塘镇、源头镇建筑石料用灰岩产业，鼓励地区优势矿山企业通过整合资源、兼并重组等方式发展壮大，实现建筑石料用灰岩规模化、基地化生产。

发展二塘镇、同安镇、源头镇方解石产业，充分发挥平乐县方解石矿产资源优势，加强方解石开发力度和开采规模，发展方解石深加工技术，提高资源就地转化率，拓宽终端产品类别，打造方解石深加工产业基地。

二、开采布局

按照砂石土矿产资源规划分区要求，结合平乐县实际情况，分为允许开采区、备选开采区、禁止开采区。

（一）允许开采区

1、划分情况

允许开采区内准许依法进行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平乐县共划分允许开采区 13 处，面积为 46.96 km²（附表 10）。

（1）沙子镇治平石灰岩允许开采区（SCY001）：位于沙子镇治平村地区，面积 0.96 km²，允许开采饰面用石灰岩，保有饰面用石灰岩资源储量 232.50 万立方米，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省道 S201 距离大于 1000 米，区内尚未设置采矿权，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

（2）沙子镇保和-义和石灰岩允许开采区（SCY002）：位于沙子镇保和村委与义和村委地区，面积 0.40 km²，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储量 571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省道 S201 距离大于 1000 米，已设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以服务沙子镇地方经济建设，同时可支持和保障灌阳(经恭城)至平乐(平乐段)高速公路建设。

（3）沙子镇围梓硅灰石允许开采区（SCY003）：位于沙子镇围梓村地区，面积 0.75km²，允许开采硅灰石，保有硅灰石资

源储量 54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省道 S305 距离大于 3500 米，已设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 1 个，以服务平乐县经济社会发展。

(4) 二塘镇牛角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SCY004)：位于二塘镇牛角村地区，面积 1.35km^2 ，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储量 131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省道 S305 距离大于 500 米，已设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服务沙子镇地方经济建设，同时可支持和保障灌阳（经恭城）至平乐（平乐段）高速公路建设。

(5) 二塘镇牛角方解石允许开采区 (SCY005)：位于二塘镇牛角村地区，面积 2.56km^2 ，允许开采方解石，保有方解石资源储量 18 万吨，区内现无采矿权，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以为平乐县方解石产业基地提供资源保障。

(6) 平乐镇潮水-二塘镇沙冲页岩允许开采区 (SCY006)：位于平乐镇潮水村、二塘镇沙冲村地区，面积 6.77km^2 ，允许开采页岩，保有页岩资源储量 126.64 万立方米，现有采矿权 2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3 个。该区主要用于支持平乐镇、二塘镇社会发展对砖瓦用页岩的需要。

(7) 二塘镇大水页岩允许开采区 (SCY007)：位于二塘镇大水村地区，面积 2.56km^2 ，允许开采页岩，保有页岩资源储量 165.68 万立方米，现有采矿权 2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2 个。该区主要用于支持平乐镇、二塘镇社会发展对砖瓦用页岩的需要。

(8) 平乐镇马渭-龙窝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SCY008)：位于平乐镇马渭-龙窝村地区，面积 5.07 km^2 ，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储量 1732.34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国道 G323 距离大于 800 米，已设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2 个，以保障平乐县城发展所需的建筑石料；该区要坚持规模化、基地化发展，新设采石场最低开采规模 20 万吨/年，已设采石场要逐步调整提高到 20 万吨/年。

(9) 平乐镇月城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SCY009)：位于平乐镇月城地区，面积 0.96 km^2 ，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储量 416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国道 G323 距离大于 700 米、与最近高速公路 G65 距离大于 1300 米，已设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以保障平乐县城发展所需的建筑石料，该区要坚持规模化、基地化发展，今后新设采石场最低开采规模为 20 万吨/年，已设采石场开采规模要逐步调整提高到 20 万吨/年。

(10) 桥亭乡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SCY010)：位于桥亭乡塘背村地区，面积 0.43 km^2 ，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储量 344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县道距离大于 300 米、距离最近高速公路和省道距离大于 14000 米，已设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以保障桥亭乡及其附近大发瑶族乡、青龙乡建设发展对建筑

石料的需求。

(11) 同安镇仁塘-沙江平山花岗岩、建筑用砂允许开采区 (SCY011)：位于同安镇仁塘村、沙江村一带，面积 20.96 km²，允许开采花岗岩、建筑用砂，保有饰面用花岗岩资源储量 343.90 万立方米、建筑用砂资源储量 322.82 万吨，现有采矿权 4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7 个。该区为全县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用砂资源富集区，需保障全县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用砂的需求；区内矿山企业要扩大生产规模，支撑平乐县饰面用花岗岩产业的发展，巩固“桂林红”品牌的地位。

(12) 源头镇金华方解石允许开采区 (SCY012)：位于源头镇金华村地区，面积 2.78 km²，允许开采方解石，保有方解石资源储量 14.40 万吨。区内现有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2 个，以为平乐县方解石产业基地提供资源保障。

(13) 源头镇峡口页岩允许开采区 (SCY013)：位于源头镇峡口村地区，面积 1.41km²，允许开采页岩，保有页岩资源储量 227.21 万立方米。现有采矿权 1 个，规划设置采矿权 2 个。该区保障源头镇及其附近青龙乡、阳安乡经济社会发展对砖瓦用页岩的需求。

专栏三 允许开采区一览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面积(km ²)	主要矿产	已设采矿权数量	拟设采矿权数量
1	SCY001	沙子镇治平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沙子镇	0.96	饰面用石灰岩	0	1
2	SCY002	沙子镇保和-义和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沙子镇	0.40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1
3	SCY003	沙子镇围梓硅灰石允许开采区	沙子镇	0.75	硅灰石	1	1
4	SCY004	二塘镇牛角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二塘镇	1.35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1
5	SCY005	二塘镇牛角方解石允许开采区	二塘镇	2.56	方解石	0	1
6	SCY006	平乐镇潮水-二塘镇沙冲页岩允许开采区	平乐镇、二塘镇	6.77	页岩	2	3
7	SCY007	二塘镇大水页岩允许开采区	二塘镇	2.56	页岩	2	2
8	SCY008	平乐镇马渭-龙窝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平乐镇	5.07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2
9	SCY009	平乐镇月城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平乐镇	0.96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1
10	SCY010	桥亭乡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桥亭乡	0.43	建筑石料用灰岩	1	1
11	SCY011	同安镇仁塘-沙江平山花岗岩、建筑用砂允许开采区	同安镇	20.96	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用砂	4	7
12	SCY012	源头镇金华方解石允许开采区	源头镇	2.78	方解石	1	2
13	SCY013	源头镇峡口页岩允许开采区	源头镇	1.41	页岩	1	2
合计		-	-	46.03	-	16	25

带格式的

2、管理措施

允许开采区严格控制采矿权数量。新设采矿权必须符合规划区采矿权数量、最低开采规模、开发利用水平、环境保护要求等条件；已设采矿权不符合的限期进行整改，整改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采矿权延续或依法注销采矿许可证。鼓励矿山企业在允许开采区聚集，集中连片开采。原则上，在允许开采区或区块以外不

再新设砂石土矿产采矿权，确需新设的，须经过严格规划论证。

(二) 备选开采区

1、划分情况

备选开采区内准许依法进行砂石土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平乐县共划分备选开采区 2 处。面积为 1.62 km²（附表 10）。

1、同安镇旺塘村都山备选开采区（SCB001）：位于同安镇旺塘村都山地区，面积 0.86 km²，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石灰岩资源储量 1000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国道 G323 距离大于 450 米、与最近高速公路 G65 距离大于 2100 米，区内现无采矿权，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以保障贺州至巴马（平乐段）高速公路重大工程的建设需求

2、源头镇坭塘村灯头备选开采区（SCB002）：位于源头镇坭塘地区，面积 0.76 km²，允许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保有石灰岩资源储量 562 万吨，区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该区与最近国道 G323 距离大于 200 米，区内现无采矿权，规划设置采矿权 1 个，以保障贺州至巴马（平乐段）高速公路重大工程的建设需求。

带格式的

专栏四 备选开采区

序号	图面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面积(km ²)	开采矿种	已设采矿权数(个)	规划设置采矿权数(个)
1	SCB001	同安镇旺塘村都山备选开采区	同安镇	0.86	建筑石料用灰岩	0	1
2	SCB002	源头镇坭塘村灯头备选开采区	源头镇	0.76	建筑石料用灰岩	0	1
合计		-	-	1.62	-	0	2

2、管理措施

备选开采区是为了保障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砂石土资源供应，依法进行砂石土矿产资源砂石土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活动的临时区域。备选开采区内新设采矿权必须符合最低开采规模、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开发利用水平、环境保护要求等条件。

（三）禁止开采区

1、划分情况

禁止开采区禁止进行矿产资源开采活动，以落实国家产业政策、经济社会发展及资源环境保护的要求或国家特殊需要等。

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历史文物保护区划为禁止开采区。此外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两侧一定距离；重要工业区、大型水利设施、城镇市政设施等一定范围内；重要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公益林保护区；港口、国防工程设施圈定的地区等，以及矿产开发对生态环境具有不可恢复的影响或存在难以防范的矿山安全隐患的地区也属于禁止开采区，其范围遵从有关规定。各类禁止开采区情况详见专栏五。

专栏五 禁止开采区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	漓江风景区（平乐境内部分）、冷水石景苑、仙家温泉、冷水山庄瀑布、沟谷森林、大刚原始森林、天鹅塘森林、兰洞原始森林等
饮用水源地及重要水系保护区	桂江水源地、木官汀水源地、沙子镇茶江水源地、同安镇同安河水源地、大发瑶族乡马溜山水源地、张家镇同安河水源地、源头镇浑水冲水源地、阳安乡平口水库水源地、张家镇金鸡山水源地、源头镇南锦水源地、桥亭乡东公山水源地、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广西七冲自然保护区-贺州市昭平县县城饮用水保护区、漓江、桂江、茶江、榕津河、新华水库、新田水库、平口水库、义洞水库等
主要交通干线	全县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低空旅游航线、重要旅游通道两侧一定距离范围内的区域
其他重要保护地区	基本农田保护区、河流与水库保护区、公益林保护区、城镇规划建设区、港口、码头、电力设施保护区、国防工程设施及军事管理区等区域

2、管理措施

（1）禁止开采区内不得新设采矿权；已设采矿权要立即关闭，并做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工作。

（2）已划定的禁止开采区范围需要调整的，要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专门的规划论证或规划调整。

（3）对于在新划定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等之前已设的矿业权，由相关部门与矿业权人协商处理，依法有序退出。

（4）在不影响禁止区主体功能，并征得相关管理部门同意的情况下，可以进行地热、矿泉水等矿产的勘查开发利用。

三、开发利用方向与总量调控

鼓励开发利用大理岩、花岗岩、砖瓦用页岩、方解石、硅灰石、建筑用砂、高岭土，规范建筑石料用灰岩的开发利用，禁止开采砖瓦用粘土。

对平乐县砂石土矿产资源矿石开采总量不做控制；到 2020 年，平乐县砂石土矿产采矿权数量指标控制在 19 个以内。

目前平乐县采矿权数量已超过控制指标，规划期间需采取矿山整合、关闭注销等措施，将采矿权数量逐步减少至 19 个以内。探索制定矿山整合、政策性关闭、有序退出等管理办法和补偿机制，保障采矿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新立采矿权审批时，通过先减后增、减二增一等方式，严格控制采矿权数量。建立并严格执行采矿权规划审查制度，对不符合规划采矿权的新立、延续、变更及转让申请项目一律不予通过规划审查；符合规划的采矿权，实行国土、发改、环保、林业、旅游、安监、交通、水利、公安等相关部门联合审批制度，严格项目选址论证。

四、开发利用结构调整

严格执行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年限，新建露天采石场最低开采规模10万吨/年、新建砖瓦用页岩矿山最低开采规模6万吨/年，已有矿山企业到期后需调整提高到达此最低开采规模，否则不予延续；其它矿产与桂林市第三轮矿产资源规划保持一致（附表12）。矿山开采规模必须与矿产资源储量规模、矿山服务年限相适应，坚持大矿大开，合理引导小矿山的开发利用。

减少小型矿山数量，使矿山总数适量减少，提高大中型矿山比例。到2020年，大中型矿山比例达到11%。

五、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申请矿产开采登记、设立新的采矿权，必须遵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自治区规划要求，并符合以下准入条件：

1、采矿权人应具有企业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同时申请人提交采矿登记申请之前 2 年内没有受到吊销采矿许可证的处罚。外商投资开采矿产资源应符合外商投资的相关规定，限制或禁止高物耗、高能耗、高污染外资项目准入。

2、具有符合相应规范要求并经评审备案的矿产勘查报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或矿山设计、矿山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矿山安全生产保障措施等。

3、矿山开采区域必须符合规划开采分区或区块管理要求。申请登记露天开采石场的，须单独开采同一独立山头，与周边生活生产设施最小安全距离要达到 300 米。需满足修路上顶、超前剥离、自上而下分、台阶(层)开采的生产要求，且编制矿山爆破作业技术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书。

4、矿山开发鼓励采取先进技术和先进生产工艺，严禁使用淘汰、落后技术，不断提高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水平。继续淘汰年产标砖 3000 万块以下的砖厂，鼓励矿山进行升级改造或节能、环保、机械化程度高的隧道窑或轨道窑。

5、矿山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综合利用率等指标应达到国土资源部公告的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最低“三率”指标要

求，应达到规划要求。

6、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矿产深加工项目，引导饰面用花岗岩、方解石集约化经营，提高资源精深加工水平，推进资源就地转换率。

第五章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

按照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围绕重点治理区，大力推进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作，促进矿业开发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一、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总体要求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和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严格落实地方政府、矿业权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责任，推进第三方专业治理，形成“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恢复、责任追究”的保护责任制度体系，加强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

落实矿山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方案同步编制、同步审查和同步实施的“三同步”制度和“社会公示”制度，继续执行并完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方案”合编合审制度。鼓励、推进矿山企业“边开采、边治理”和“边开采、边复垦”，简化治理、复垦中间验收和支付程序，切实扭转“旧账未还，新账又欠”的局面。

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

（一）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

加快推进“三区二线”矿山复绿工作，落实自治区、桂林市矿

规划分的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划出恭城-阳朔-荔浦-平乐段建材及锰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 1 处（附表 13，附图 5）。规划期间，要积极向上争取治理资金，优先安排重点治理区内历史遗留矿山的地质环境治理工作。

恭城-阳朔-荔浦-平乐段建材及锰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平乐县部分）：该区在平乐县境内分为 3 个小区，位于沙子镇、平乐镇、二塘镇、同安镇、大发乡、张家镇、阳安乡、源头镇等地区，总面积 498.34 km²，主要为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砖瓦用页岩以及锰矿矿山开采所引发的地形地貌、土地破坏等地质环境问题，需要治理面积 0.52 km²，土地复垦面积 0.43 km²。规划期间，要消除不稳定边坡，重点治理露天采石场边坡，平整土地、恢复植被、恢复景观。

（二）生产矿山和新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

生产和新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人为矿山企业，治理恢复费用列入生产成本。严格监管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实施，从源头上预防矿山开采破坏地质环境。

继续做好矿山地质环境动态巡查工作，完善矿山企业季末、年中、年末填报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情况制度，防止或最大限度地减轻矿山开采活动对地质环境的影响和破坏。

严格闭坑管理，闭坑矿山应达到国家或自治区资源、环境和土地复垦有关要求，方能批准闭坑。完善并简化闭坑矿山治理和复垦验收程序，加快推进矿山闭坑工作。

推进矿山企业“边生产、边治理”，实现每年治理恢复面积与新增损毁地质环境面积基本相等。2016~2020 年，全县新增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面积 100 公顷以上。

（三）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

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由平乐县人民政府负责，平乐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要结合旅游生态环境保护、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饮用水源地保护等重大工程，统筹安排本县区域内的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制定相关的优惠政策和激励措施，鼓励企业、社会团体或个人投资，加大对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力度。

严格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项目管理，实施从立项到验收的全过程监管。2016~2020 年，全县新增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面积达 50 公顷。

三、矿区土地复垦

（一）生产矿山和新建矿山

开采矿产资源造成矿区土地损毁的，由采矿权人负责复垦，复垦费用列入生产成本。严格按合理预测，集约节约用地要求编制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实施，从源头上预防矿山开采扩大损毁土地面积，按国家和广西复垦法规政策要求缴存土地复垦费用，保障矿山土地复垦经费。

严格执行自治区土地复垦监督管理制度，以评审批准的矿山

土地复垦方案为监管依据，完善矿山土地损毁网络监测，继续做好矿山土地复垦动态巡查工作。积极引导、推进矿山企业“边生产、边复垦”，彻底扭转土地复垦“旧账未还，新账又欠”的局面。到 2020 年，全县新增矿区复垦土地面积 70 公顷以上。

（二）历史遗留矿山损毁土地复垦

历史遗留矿山损毁土地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责复垦，复垦费用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平乐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要切实查清历史遗留矿山损毁土地情况，统筹安排重点区域、贫困地区历史遗留矿山损毁土地的复垦工作，结合当地国土综合整治、石漠化综合治理及山水林田湖生态治理工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工程、景观改造、扶贫攻坚项目等，多渠道筹措资金，按有关规定和要求有序开展损毁土地复垦工作，造福于民。

严格历史遗留矿山土地复垦项目管理，实施从立项到验收的全过程监管。2016 年~2020 年，全县新增历史遗留矿山损毁土地复垦面积 30 公顷以上。

四、重点治理工程

重点工程以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和损毁土地为主，按“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治理和复垦，多渠道筹措资金，向贫困山区、重点旅游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等特殊地区倾斜。在规划期内，实施二塘锰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同安镇花岗岩地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等 2 项重点工程(附表 14,附图 5)。

1、二塘锰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工程

为历史遗留矿区，包括二塘、和风、燕水 3 个历史采矿区，主要治理内容为崩塌土地复垦和尾矿坝绿化，项目实施主体为平乐县国土局，预期新增土地复垦面积 20 公顷。

2、同安镇花岗岩地区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工程

为建筑用砂、建筑用花岗岩等生产矿山开发所引起的地质环境问题，主要治理内容为尾矿坝绿化、塌陷土地复垦和植被修复，项目实施主体为矿业权人，预期新增土地复垦面积 9.39 公顷。

专栏六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重点工程

序号	名称	行政区	治理内容	预期成果效益
1	二塘锰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工程	二塘镇	崩塌土地复垦和尾矿坝绿化	完成土地复垦20公顷
2	同安镇花岗岩地区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工程	同安镇	土地复垦和植被修复	完成土地复垦9.39公顷

第六章 绿色矿业发展

开展绿色和谐矿山建设试点工作，以点带面，推动全县绿色和谐矿山建设进程，加快矿业转型升级，促进绿色矿业发展。

一、总体布局

平乐县无国家级、自治区级绿色和谐矿山，按照绿色和谐矿山建设条件，选择 3 个矿山开展市级绿色和谐矿山建设试点工作，总结探索成功经验，以点带面，推进全县绿色和谐矿山建设工作。

新建矿山应将建设绿色和谐矿山贯彻于矿山生产，在取得采矿许可证之日起一年内完成绿色和谐矿山建设实施方案；生产矿山要根据已备案的绿色和谐矿山建设实施方案，积极开展绿色和谐矿山建设。到 2020 年，全县大中型矿山和小型金属矿山基本建成绿色和谐矿山，小型非金属矿山按照绿色和谐矿山基本条件进行规范管理，绿色和谐矿山比例力争达到 15%以上，全县基本形成绿色和谐矿山格局。

二、建设目标

绿色和谐矿山的具体目标是资源利用集约化、开采方式科学化、生产工艺环保化、企业管理规范化、闭坑矿区生态化。

从 2016 年开始，力争用 1-3 年时间基本完成市级绿色和谐

矿山试点建设工作，建立完善绿色矿山标准体系和管理制度，研究形成绿色矿山建设配套的激励政策。到 2020 年，全县绿色矿山格局基本形成，……小型矿山企业按照绿色和谐矿山条件严格规范管理，做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矿山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和治理，矿区土地复垦水平全面提升，矿山企业与地方和谐发展。

到 2018 年，新建的小型露天采石场必须达到市级绿色和谐矿山建设的条件；到 2020 年，已建的小型露天采石场必须按照市级绿色和谐矿山基本条件进行规范管理。

三、主要任务

按照绿色和谐矿山建设要求，统筹做好新建(改扩建)矿山、生产矿山和闭坑矿山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现绿色和谐矿山建设目标。

1、新建矿山

新建矿山须符合国家环境和生态功能建设、《桂林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要求，按照绿色和谐矿山建设标准和条件，严格矿山准入管理。在充分论证其对地质和生态环境的影响，有效地质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避免和减轻矿山开采对大气、水资源、土壤、森林等生态系统不利影响和破坏程度的前提下，科学合理进行矿山地质和生态环境评价，制订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方案。

2、生产矿山

积极引导生产中的矿山采用合理的开采方式、开采技术和工艺，提升资源综合利用率，鼓励矿山企业节约资源，保护资源，对开发利用工艺、技术和设备不符合有关要求的矿山逐步关闭。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原则，严格落实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主体责任，依法收缴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对具备分期治理条件的矿山，支持企业依据矿山环境恢复治理方案要求，开展单体或局部环境恢复治理，最大限度降低矿山开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和影响。

3、关闭矿山

对于申请闭坑矿山，要监督矿山按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方案和土地复垦方案进行治理和复垦工作，履行应尽的义务。

对于历史遗留的矿山，要进行科学评价，编制治理规划，积极争取中央和区财政经费支持。按照“谁破坏、谁治理，谁投资、谁受益”原则，对废弃砖厂、采石场等废弃矿坑采取市场化运作模式，鼓励社会各界投资废弃矿山环境治理，开展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第七章 矿业权设置及监督管理

根据矿业权区划管理措施，县级规划全面落实自治区和桂林市规划设置的勘查规划区块、开采规划区块及相关管理措施，并着重划定本级审批发证砂石土矿产开采规划区块，指导矿业权的合理设置。

一、探矿权设置区划

依据勘查规划区块划分原则，高风险矿产不划分具体勘查规划区块；低风险矿产需要依据资源赋存状况和地质构造条件，划定勘查规划区块；无风险矿产不划分勘查规划区块。

自治区、桂林市均未在平乐县境内划定勘查规划区块，平乐县本级不划定低风险矿产勘查规划区块。

二、采矿权设置区划

规划区块是指导矿业权合理设置的空间单元，通过合理划定开采规划区块落实采矿权设置区划。依据开采规划区块划分原则，对不涉及禁止开采区等不易开采区域的采矿权根据情况，划定已设采矿权保留和已设采矿权调整类型开采规划区块，对勘查程度达到详查以上的高风险和低风险矿产探矿权划定探矿权转采矿权类型开采规划区块，对无风险矿产直接划定空白区新设类型开采规划区块。

（一）重要矿产采矿权设置区划

1、区块设置

根据设置原则，平乐县共划定重要矿产采矿权区块 5 个（附表 11，附图 4），均为落实自治区、桂林市矿规划定的重要矿产开采区块，其中已设保留采矿权 2 个，探矿权转采矿权 3 个。

专栏八 平乐县重要矿产采矿权区块设置

序号	区块名称	开采矿种	面积(km ²)	设置类型	发证权限
1	平乐县同安回龙铁矿	铁矿	0.018	已设保留采矿权	区厅
2	桂林仙家温泉度假山庄有限公司仙家温泉	地热	0.4945	已设保留采矿权	区厅
3	平乐县二塘矿区张家矿段锰矿	锰矿	6.0655	探矿权转采矿权	区厅
4	平乐县小王家铜矿	铜矿	4.21	探矿权转采矿权	区厅
5	平乐县油麻口金矿	金矿	9.77	探矿权转采矿权	区厅

（二）砂石土矿产采矿权设置区划

根据采矿权区块设置原则，平乐县共划定砂石土矿产采矿权区块 31 个（附表 11，附图 4），其中县本级划定 30 个，市级规划划定 1 个。其中已设保留采矿权区块 17 个，拟新设采矿权区块 14 个。

专栏九 平乐县砂石土矿产采矿权区块设置

序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面积(km ²)	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设置类型	所在行政区	发证权限
1	平乐县同安华胜花岗岩石场	饰面用花岗岩	0.0800	矿石 万立方米	77.93	已设保留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2	平乐县二塘镇牛角江口采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0.0200	矿石 万吨	82.33	已设保留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3	平乐县平乐镇月城胡筒胆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0.0300	矿石 万吨	259.03	已设保留采矿权	平乐镇	县级

序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面积(km ²)	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设置类型	所在行政区	发证权限
4	平乐县金良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0.1000	矿石 万吨	980.34	已设保留采矿权	平乐镇	县级
5	平乐县沙子镇大发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0.0049	矿石 万吨	23.87	已设保留采矿权	沙子镇	县级
6	平乐县桥亭乡横站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0.0200	矿石 万吨	172.43	已设保留采矿权	桥亭乡	县级
7	平乐县恒兴硅灰石厂	硅灰石	0.1600	矿石 万吨	10.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沙子镇	县级
8	平乐县航城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0.0177	矿石 万立方米	50.51	已设保留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9	平乐县二塘金源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0.0441	矿石 万立方米	97.73	已设保留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10	平乐县长城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0.0235	矿石 万立方米	44.27	已设保留采矿权	平乐镇	县级
11	平乐县源头镇义水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0.0269	矿石 万立方米	43.38	已设保留采矿权	源头镇	县级
12	平乐县榕津亿发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0.0169	矿石 万立方米	12.08	已设保留采矿权	张家镇	县级
13	平乐县源头镇金华山仔方解石矿	方解石	0.0100	矿石 万吨	2.40	已设保留采矿权	源头镇	县级
14	平乐县二塘镇大水页岩机砖厂	砖瓦用页岩	0.0400	矿石 万立方米	117.66	已设保留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15	平乐县同安镇大冲老洋坪砂场	建筑用砂	0.0932	矿石 万立方米	20.35	已设保留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16	平乐县同安镇大冲西卡槽砂场	建筑用砂	0.1803	矿石 万立方米	78.78	已设保留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17	平乐县桂发花岗岩矿	饰面用花岗岩	0.2000	矿石 万立方米	265.97	已设保留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18	平乐县同安镇旺塘村都山石灰岩矿	建筑石料用灰岩	0.3095	矿石 万吨	428.00	拟新设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19	平乐县沙子镇治平村窑头岭石灰岩矿	饰面用石灰岩	0.0694	矿石 万立方米	232.50	拟新设采矿权	沙子镇	县级
20	平乐县二塘镇牛角村李茶冲方解石矿	方解石	0.0420	矿石 万吨	8.00	拟新设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21	平乐县源头镇坵塘村灯头石灰岩矿	建筑石料用灰岩	0.0233	矿石 万吨	562.00	拟新设采矿权	源头镇	县级
22	平乐县龙窝石灰岩矿	建筑石料用灰岩	0.2456	矿石 万吨	752.00	拟新设采矿权	平乐镇	县级
23	平乐县沙子镇治平村大树脚高岭土矿	高岭土	0.1726	矿石 万吨	180.00	拟新设采矿权	沙子镇	市级
24	平乐县源头镇金华村大岭背方解石矿	方解石	0.0864	矿石 万吨	12.00	拟新设采矿权	源头镇	县级

序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面积(km ²)	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设置类型	所在行政区	发证权限
25	平乐县二塘镇沙冲村排山东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0.0098	矿石 万立方米	22.32	拟新设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26	平乐县同安镇沙江村独山鸡笼岭建筑用砂矿	建筑用砂	0.0207	矿石 万立方米	200.00	拟新设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27	平乐县张家镇古龙村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0.2975	矿石 万立方米	40.22	拟新设采矿权	张家镇	县级
28	平乐县二塘镇里渡村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0.0524	矿石 万立方米	91.81	拟新设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29	平乐县源头镇九洞村九墓山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0.0155	矿石 万立方米	76.34	拟新设采矿权	源头镇	县级
30	平乐县二塘镇坝井高日方解石矿	方解石	0.1380	矿石 万吨	17.60	拟新设采矿权	二塘镇	县级
31	平乐县同安镇李家村方解石矿	方解石	0.1133	矿石 万吨	15.00	拟新设采矿权	同安镇	县级

三、严格开发监督管理

- 1、一个开采规划区块范围内原则上只设一个采矿权。
- 2、已设保留、调整、探矿权转采矿权等原则上都要符合开采规划区块的空间布局要求。
- 3、已设采矿权不符合重要矿产开采规划区块布局的，应按照重要矿产开采规划区块布局逐步调整。
- 4、在开采规划区块以外的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得新设重要矿产采矿权；确需新设时，必须通过规划论证并依法进行规划调整或修改。

第八章 规划实施管理

本《规划》报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审核和批准后，经平乐县人民政府发布实施。规划一经批准，必须严格执行，不得擅自修改。在规划实施过程中，由于社会发展的需要，确需对规划进行调整的，应进行充分论证，并经原审批部门审批。

一、落实规划目标责任考核制

落实自治区级规划建立的规划实施目标责任考核制度，把《规划》实施的效果作为考核政府主管领导和国土资源主管部门领导业绩的内容之一。将矿产资源规划实施情况纳入目标管理体系，落实规划实施管理的领导责任制和规划实施目标责任考核制。

二、健全规划审查制度

矿产资源规划是依法审批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活动的重要依据，探矿权、采矿权的设置必须符合矿产资源规划，服从规划和产业政策的宏观指导和控制。平乐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在审查开采、矿山环境治理、土地复垦等项目时，必须认真做好规划审查。对不符合规划要求的，不得颁发采矿许可证，不得批准采矿权招拍挂，不得批准项目用地。

三、健全规划实施评估机制

围绕规划目标和任务，加强实施评估和统筹协调，强化规划实施评估能力建设，通过规划年度实施计划、中期评估等形式，健全完善规划实施评估机制。平乐县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要进行跟踪分析，每年组织开展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系统评估，对规划目标和任务实现程度进行评估，对规划制度建设情况和违反规划行为的查处和纠正情况进行检查和总结，评估时要认真进行调研，有定量的统计资料，客观反映实际情况，认真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四、健全完善规划调整制度

以规划实施评估工作作为调整规划的重要依据，针对重要指标制定、规划布局安排和重大项目布置等方面存在问题，提出促进规划实施的调整建议，按照《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规划调整，以保障规划的顺利实施。

五、加强规划实施情况监督检查

（一）落实有效的规划实施监督检查机制

要保证规划的实施效果，严格执行自治区、桂林市规划制定的实施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开展矿产资源规划实施情况监督检查工作，形成相应的实施情况监督检查工作报告。将监督检查工作进行认真细化，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思路，完善规划实施情况

监督检查体系，检查结果作为规划目标责任考核和规划调整的重要依据。

（二）加强学习宣传和培训

平乐县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要把学习宣传规划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加强对国土资源管理机关、各矿山企业等人员的培训，充分认识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重要意义，强化规划意识。自觉遵守规划、维护规划、执行规划，自觉抵制违反规划的行为。

六、提高规划管理信息化水平

将规划数据库作为规划管理工作的重要依据，灵活运用矿产资源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实施情况的实时监测，实现矿产资源“一张图”管理，以规划管理信息化促进规划管理科学化，提高矿产资源规划的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附表 1-6（为现状内容，省略）。

附表 7：平乐县矿产资源勘查分区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类别	面积（平方千米）	拐点坐标	主要矿种	已设探矿权数量	拟设探矿权数量	备注
1	KX002	贺州市花山—姑婆山稀土钨锡矿限制勘查区	同安镇、源头镇	限制勘查区	46.71	2717170.90,499602.10 2699572.24,499295.81 县界	稀土、钨、锡	0	0	落实自治区矿规

注：1.分区类别：重点勘查区、限制勘查区等；
2.限制勘查区必须在备注栏中填写明确限制条件；
3.重点勘查区要在备注栏中填写具体的规划意见和管理措施。

附表 8：平乐县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区块表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勘查主矿种	区块范围 (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现有勘查程度	风险类型	设置类型	拟设探矿权勘查阶段	投放时序	备注
-	-	-	-	-	-	-	-	-	-	-	-

附表 9：平乐县重要矿产资源开采分区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类别	面积（平方千米）	拐点坐标	主要矿产	资源储量单位	资源储量	已设采矿权数量	拟设采矿权数量	备注
1	CJ001	漓江风景区	平乐镇、沙子镇	禁止开采区	3.94	-	-	-	0	0	0	
2	CJ002	桂江一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平乐镇、沙子镇	禁止开采区	1.63	-	-	-	0	0	0	
3	CJ003	木官汀一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平乐镇、沙子镇	禁止开采区	0.62	-	-	-	0	0	0	
4	CJ004	平乐县二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平乐镇、沙子镇	禁止开采区	54.02	-	-	-	0	0	0	
5	CJ005	广西七冲自然保护区-贺州市昭平县城饮用水保护区	大发乡、源头镇	禁止开采区	15.86	-	-	-	0	0	0	

注：1.分区类别：重点矿区、限制开采区、禁止开采区等；
2.限制开采区必须在备注栏中填写明确限制条件。

附表 10：平乐县砂石土矿产资源开采分区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类别	面积 (平方千米)	拐点坐标	主要矿产	资源储量单位	已设采矿权数量	拟设采矿权数量	备注
1	SCY001	沙子镇治平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沙子镇	允许开采区	0.96	2747461.59,37473425.78 2747108.01,37474067.32 2748434.84,37474519.32 2748536.90,37473699.16	饰面用石灰岩	232.50万立方米	0	1	
2	SCY002	沙子镇保和-义和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沙子镇	允许开采区	0.40	2742487.82,37468752.17 2743054.31,37469189.66 2743387.66,37468773.85 2742861.31,37468291.37	建筑石料用灰岩	571 万吨	1	1	
3	SCY003	沙子镇围梓硅灰石允许开采区	沙子镇	允许开采区	0.75	2735905.35,37469593.70 2735239.91,37469724.41 2735189.41,37470220.52 2735828.11,37470764.16 2736211.34,37470042.27	硅灰石	54 万吨	1	1	
4	SCY004	二塘镇牛角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二塘镇	允许开采区	1.35	2736292.44,37472784.96 2736942.44,37473734.96 2737842.44,37473384.96 2737742.44,37472304.96	建筑石料用灰岩	131 万吨	1	1	
5	SCY005	二塘镇牛角方解石允许开采区	二塘镇	允许开采区	2.56	2737911.22,37475757.26 2738122.35,37476588.49 2735848.26,37477502.29 2735450.69,37476369.22	方解石	18 万吨	0	1	
6	SCY006	平乐镇潮水-二塘镇沙冲页岩允许开采区	平乐镇、二塘镇	允许开采区	6.77	2732269.45,37469069.09 2732800.50,37470720.55 2728830.01,37473389.98 2728297.60,37472439.73	页岩	126.64万立方米	2	3	
7	SCY007	二塘镇大水页岩允许开采区	二塘镇	允许开采区	2.56	2730797.20,37482948.61 2731255.20,37483875.27	页岩	165.68万立方	2	2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类别	面积 (平方千米)	拐点坐标	主要矿产	资源储量单位	已设采矿权数量	拟设采矿权数量	备注
						2729124.97,37484961.69 2728666.97,37483928.52		米			
8	SCY008	平乐镇马渭-龙窝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平乐镇	允许开采区	5.07	2723210.54,37463595.13 2720508.48,37461230.97 2719841.94,37462147.55 2719660.74,37462412.34 2720332.43,37462963.79 2722472.23,37464740.03	建筑石料用灰岩	1732.34万吨	1	2	区内新设采石场最低开采规模必须大于 20 万吨/年，已设采石场要逐步调整提高到 20 万吨/年
9	SCY009	平乐镇月城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平乐镇	允许开采区	0.96	2724707.50,37468061.09 2724866.11,37468512.50 2724890.82,37468969.92 2723712.21,37469464.53 2723702.77,37468780.78	建筑石料用灰岩	416 万吨	1	1	区内新设采石场最低开采规模必须大于 20 万吨/年，已设采石场要逐步调整提高到 20 万吨/年
10	SCY010	桥亭乡石灰岩允许开采区	桥亭乡	允许开采区	0.43	2713424.08,37477814.32 2713264.17,37477881.48 2713202.94,37478373.46 2713499.24,37478647.46 2713636.23,37478668.15 2713883.67,37478390.72 2713931.15,37478073.30	建筑石料用灰岩	344 万吨	1	1	
11	SCY011	同安镇仁塘-沙江平山花岗岩、建筑用砂允许开采区	同安镇	允许开采区	20.96	2716335.82,37501238.63 2715514.16,37500916.82 2716448.87,37498574.31 2716309.98,37497956.52 2717971.10,37496582.61 2721629.31,37495312.78 2723608.42,37495626.00 2723477.11,37495954.98 2723634.39,37496431.07 2724284.50,37498388.03	饰面用花岗岩、建筑用砂	322.82万立方米、 343.90万立方米	4	7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类别	面积 (平方千米)	拐点坐标	主要矿产	资源储量单位	已设采矿权数量	拟设采矿权数量	备注
						2723455.43,37498738.60 2722776.43,37500307.00 2721239.27,37498558.77 2719974.64,37497378.81 2717246.93,37498893.23					
12	SCY012	源头镇金华方解石允许开采区	源头镇	允许开采区	2.78	2708336.10,37498513.66 2710075.56,37500079.16 2709526.68,37500977.53 2707455.73,37499320.18	方解石	14.40 万吨	1	2	
13	SCY013	源头镇峡口页岩允许开采区	源头镇	允许开采区	1.41	2697925.31,37498640.96 2698242.06,37497766.23 2699720.21,37498178.44 2699467.73,37499025.51	页岩	227.21 万立方米	1	2	
14	SCB001	同安镇旺塘村都山备选开采区	同安镇	备选开采区	0.86	2713611.28,37495295.58 2713289.64,37495237.88 2713131.49,37495554.18 2713759.69,37496669.96 2714369.95,37496130.41	建筑石料用灰岩	1000 万吨	0	1	
15	SCB002	源头镇塘村灯头备选开采区	源头镇	备选开采区	0.76	2705058.08,37500602.11 2705053.72,37500925.66 2704948.15,37501032.64 2704744.83,37500750.59	建筑石料用灰岩	562 万吨	0	1	

注：1.分区类别:允许开采区、备选开采区等；

2.允许开采区需拟设采矿权数量、备选开采区无需明确拟设采矿权数量。

附表 11：平乐县矿产资源开采规划区块表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1	CQY001	平乐县同安回龙铁矿	铁矿	-	2715342.13,37500555.08 2715342.13,37500645.08 2715142.13,37500725.08 2715142.13,37500635.08	0.018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7.17	同安镇	2016-2020	
2	CQY002	桂林仙家温泉度假山庄有限公司仙家温泉	地热	-	2702442.04,37496204.98 2702632.04,37496654.99 2702492.04,37496754.99 2701372.03,37496284.98 2701122.03,37495994.97 2701182.03,37495894.97 2701762.04,37496164.98	0.4945	已设保留采矿权	兆瓦	95.00	同安镇	2016-2020	
3	CQY003	平乐县同安华胜花岗岩石场	饰面用花岗岩	-	2723512.22,37495795.08 2723462.22,37495955.08 2723612.22,37496405.08 2723242.22,37495900.08 2723277.22,37495765.08	0.08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77.93	同安镇	2016-2020	
4	CQY004	平乐县二塘镇牛角江口采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37272.44,37473534.96 2737282.44,37473454.95 2737352.44,37473414.95 2737392.44,37473474.96 2737342.44,37473534.96 245,160 2737222.44,37473564.96 2737092.44,37473604.95 2737112.44,37473524.95 2737212.44,37473524.95 225,185	0.02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82.33	二塘镇	2016-2020	
5	CQY005	平乐县平乐	建筑石	-	2724782.36,37468354.85	0.0300	已设保	矿石 万	259.03	平乐镇	2016-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镇月城胡筒胆石场	料用灰岩		2724552.36,37468414.85 2724462.36,37468344.85 2724672.36,37468294.85 2724742.36,37468194.85		留采矿权	吨			20	
6	CQY006	平乐县金良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22648.66,37463323.75 2722716.74,37463404.74 2722688.17,37463509.45 2722709.59,37463581.59 2722749.04,37463625.08 2722712.49,37463697.58 2722601.54,37463876.41 2722514.63,37463824.03 2722452.61,37463778.93 2722455.02,37463652.90 2722481.75,37463559.86 2722528.32,37463497.90 2722551.61,37463395.40	0.10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980.34	平乐镇	2016-2020	
7	CQY007	平乐县沙子镇大发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42722.51,37468684.94 2742772.51,37468614.94 2742812.51,37468644.94 2742792.51,37468714.94	0.0049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23.87	沙子镇	2016-2020	
8	CQY008	平乐县桥亭乡横站石场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13272.20,37477884.80 2713412.20,37477824.80 2713412.20,37477964.80 2713272.20,37477984.80	0.02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72.43	桥亭乡	2016-2020	
9	CQY009	平乐县恒兴硅灰石厂	硅灰石	-	2736172.45,37470084.92 2735862.44,37470394.92 2735622.44,37470024.92 2735822.45,37469824.92	0.16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0.00	沙子镇	2016-2020	
10	CQY010	平乐县航城	砖瓦用	-	2728844.15,37472656.47	0.0177	已设保	矿石 万	50.51	二塘镇	2016-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页岩砖厂	页岩		2729007.74,37472677.57 2729002.45,37472786.40 2728797.33,37472728.18		留采矿权	立方米			20	
11	CQY011	平乐县二塘金源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	2729882.33,37483985.01 2729882.33,37484075.01 2729392.33,37484075.01 2729392.33,37483985.01	0.0441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97.73	二塘镇	2016-2020	
12	CQY012	平乐县长城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	2716657.94,37460898.82 2716732.21,37461034.12 2716586.40,37461108.90 2716562.44,37460875.80	0.0235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44.27	平乐镇	2016-2020	
13	CQY013	平乐县源头镇义水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	2698272.35,37498368.09 2698270.35,37498398.09 2698230.35,37498408.09 2698234.35,37498434.09 2698272.35,37498441.09 2698294.35,37498463.09 2698295.35,37498591.09 2698156.35,37498579.09 2698193.35,37498457.09 2698212.35,37498440.09 2698207.35,37498406.09 2698154.35,37498390.09 2698149.35,37498367.09 2698177.35,37498314.09 2698212.35,37498306.09 2698252.35,37498325.09	0.0269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43.38	源头镇	2016-2020	
14	CQY014	平乐县榕津亿发页岩砖厂	砖瓦用页岩	-	2726126.29,37485465.00 2726101.29,37485454.00 2726132.29,37485414.00	0.0169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12.08	张家镇	2016-20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2726065.29,37485332.00 2725968.29,37485278.00 2725990.29,37485203.00 2726090.29,37485303.00 2726159.29,37485409.00 170,155 2725096.28,37485673.00 2725022.28,37485659.00 2725055.28,37485593.00 2725120.28,37485605.00 195,155							
15	CQY015	平乐县源头镇金华山仔方解石矿	方解石	-	2708372.08,37498895.03 2708422.08,37498865.03 2708502.08,37498995.03 2708442.08,37499025.03	0.01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2.40	源头镇	2016-2020	
16	CQY016	平乐县二塘镇大水页岩机砖厂	砖瓦用页岩	-	2730442.34,37483779.01 2730497.34,37484055.01 2730312.33,37484040.01 2730332.34,37483770.01	0.04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117.66	二塘镇	2016-2020	
17	CQY017	平乐县同安镇大冲老洋坪砂场	建筑用砂	-	2722212.90,37498627.33 2722002.89,37498677.33 2722192.90,37499147.34 2722278.90,37499103.34 2722335.90,37498993.34	0.0932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吨	52.92	同安镇	2016-2020	
18	CQY018	平乐县同安镇大冲西卡槽砂场	建筑用砂	-	2721542.00,37498035.00 2721742.00,37498535.00 2721442.00,37498685.00 2721353.00,37498504.00 2721521.00,37498504.00 2721521.00,37498421.00	0.1803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20.35	同安镇	2016-20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2721310.00,37498421.00 2721192.00,37498185.00							
19	CQY019	平乐县桂发花岗岩矿	饰面用花岗岩	-	2716562.14,37500305.08 2716252.14,37500865.09 2716042.14,37500755.08 2716172.14,37500275.08 2716302.14,37500145.08	0.2000	已设保留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78.78	同安镇	2016-2020	
20	CQN001	平乐县二塘矿区张家矿段锰矿	锰矿	-	5,9,1,2728524.82 ,37483430.80 ,2,2728447.81 ,37483345.55 ,3,2728429.62 ,37483311.44 ,4,2728309.72 ,37483282.76 ,5,2728237.74 ,37483236.02 ,6,2727466.88 ,37483235.68 ,7,2727151.92 ,37483552.06 ,8,2727517.61 ,37483907.34 ,	6.0655	探矿权转采矿权	金属 万吨	54.00	二塘镇、张家镇、阳安乡	2016-2020	
21	CQN002	平乐县大发乡小王家铜矿	铜矿	-	2707933.71,37465297.52 2707929.59,37466987.19 2705621.93,37466981.73 2705623.89,37466136.82 2704239.38,37466133.44 2704242.44,37464865.93 2705627.05,37464869.35 2705625.95,37465291.87	4.2100	探矿权转采矿权	金属 万吨	0.80	大发乡	2016-2020	
22	CQN003	平乐县大发乡油麻口金矿	金矿	-	2703330.42,37464873.18 2703324.31,37467408.42 2700093.65,37467400.92 2700096.65,37466133.02 2701019.69,37466135.24 2701022.80,37464867.41	7.0200	探矿权转采矿权	金 千克	82.00	大发乡	2016-20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2702345.84,37464870.72 2702345.63,37464955.23 2702530.24,37464955.69 2702530.45,37464871.18							
23	CQN004	平乐县同安镇旺塘村都山石灰岩矿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13593.85,37495302.33 2713896.28,37495895.01 2713639.32,37495919.78 2713353.80,37495879.77 2713160.75,37495524.13 2713291.60,37495254.17	0.3095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000.00	同安镇	2016-2020	
24	CQN005	平乐县沙子镇冶平村窑头岭石灰岩矿	饰面用石灰岩	-	2747852.063,37473739.15 2747978.471,37473994.3 2747805.246,37474099.64 2747589.885,37474020.05	0.0694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232.50	沙子镇	2016-2020	
25	CQN006	平乐县二塘镇牛角村李茶冲方解石矿	方解石	-	2737915.01,37476287.45 2737863.75,37476437.59 2737782.54,37476460.95 2737656.46,37476383.15 2737629.78,37476269.21 2737756.46,37476246.18 2737915.01,37476287.45	0.0420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8.00	二塘镇	2016-2020	
26	CQN007	平乐县源头镇垌塘村灯头石灰岩矿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05023.42,37500753.61 2705021.57,37500871.26 2704946.42,37500969.76 2704920.62,37500939.21 2704904.67,37500886.56 2704899.32,37500807.46 2704914.82,37500757.66 2704939.62,37500716.31 2704983.67,37500715.31	0.0233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562.00	源头镇	2016-20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27	CQN008	平乐县龙窝石灰岩矿	建筑石料用灰岩	-	2721355.75,37462140.86 2721337.24,37462411.74 2721012.52,37462418.47 2720808.94,37462275.46 2720790.44,37462041.59 2720914.94,37461767.35	0.2456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752.00	平乐镇	2016-2020	
28	CQN009	平乐县沙子镇治平村大树脚高岭土矿	高岭土	-	2744562.07,37473401.12 2744701.14,37473647.15 2744335.49,37474233.00 2744185.26,37474142.11 2744444.54,37473653.70 2744392.26,37473457.46	0.1726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80.00	沙子镇	2016-2020	
29	CQN010	平乐县源头镇金华村大岭背方解石矿	方解石	-	2709648.08,37499868.25 2709765.92,37500101.68 2709627.22,37500377.17 2709505.77,37500353.67 2709488.14,37500222.27 2709569.17,37499928.14	0.0864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2.00	源头镇	2016-2020	
30	CQN011	平乐县二塘镇沙冲村排山东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	2728852.72,37472821.04 2728852.72,37472897.04 2728807.72,37472914.04 2728732.72,37472919.04 2728732.72,37472841.04	0.0098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22.32	二塘镇	2016-2020	
31	CQN012	平乐县源头镇九洞村九墓山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	2699068.31,37498569.91 2699178.97,37498579.75 2699158.45,37498733.94 2699054.48,37498729.27	0.0170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112.50	源头镇	2016-2020	
32	CQN013	平乐县张家镇古龙村砖	砖瓦用页岩	-	2721053.87,37487257.27 2721072.52,37487404.15 2721105.61,37487552.44	0.2975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40.22	张家镇	2016-20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瓦用页岩矿			2721089.80,37487683.81 2721005.70,37487779.58 2721024.75,37487885.69 2720936.39,37487980.16 2720695.00,37487529.76 2720816.77,37487465.81 2720878.50,37487267.30							
33	CQN014	平乐县二塘镇里渡村砖瓦用页岩矿	砖瓦用页岩	-	2732390.95,37470630.08 2732390.95,37470854.86 2732157.84,37470854.86 2732157.84,37470630.08	0.0524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91.81	二塘镇	2016-2020	
34	CQN015	平乐县同安镇沙江村独山鸡笼岭建筑用砂矿	建筑用砂	-	2717298.14,37497392.08 2717356.78,37497458.79 2717269.75,37497549.01 2717148.73,37497571.45 2717109.30,37497482.52 2717204.80,37497481.67	0.0207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立方米	200.00	同安镇	2016-2020	
35	CQN016	平乐县二塘镇坝井高日方解石矿	方解石	-	2726162.34 37474934.91 2725886.34 37474734.91 2725974.34 37474518.91 2726174.34 37474562.91 2726438.34 37474834.91 2726430.34 37474918.91	0.1380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7.60	二塘镇	2016-2020	
36	CQN017	平乐县同安镇李家村方解石矿	方解石	-	2725068.69,37492700.86 2725063.22,37492919.27 2724940.86,37493011.12 2724764.48,37492747.18 2724664.16,37492756.32 2724640.90,37492711.25 2724664.99,37492657.63	0.1133	拟新设采矿权	矿石 万吨	15.00	同安镇	2016-2020	

序号	编号	区块名称	开采主矿种	涉及开采总量调控矿种	区块范围（拐点坐标）	区块面积（平方千米）	设置类型	资源储量单位	查明（占用）储量	所在行政区	投放时序	备注
					2724709.05,37492625.13 2724776.83,37492544.95 2724982.83,37492590.11 2725068.69,37492700.86							

附表 12：平乐县矿产资源矿山最低开采规模规划表

序号	矿产名称	资源储量单位	资源储量规模			开采规模单位	矿山最低开采规模			矿山最低服务年限(年)			备注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型	中型	小型	
1	金(岩金)	金属吨	≥20	5-20	<5	矿石 万吨/年	15	6	3	20	10	3	
2	铁(地下开采)	矿石亿吨	≥1	0.1-1	<0.1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5	20	10	3	
3	铁(露天开采)					矿石 万吨/年	200	60	5	20	10	3	
4	锰	矿石万吨	≥2000	200-2000	<200	矿石 万吨/年	10	5		20	10	3	
5	铜	金属万吨	≥50	10-50	<10	矿石 万吨/年	100	30	3	20	10	3	
6	高岭土(包括陶瓷土)	矿石万吨	≥500	100-500	<100	矿石 万吨/年	10	5	3	20	10	5	
7	建筑石料用灰岩	矿石千立方米	≥50000	10000-50000	<10000	矿石 万吨/年	100	50	-	20	10	-	
8	建筑用砂岩	矿石千立方米	≥50000	10000-50000	<10000	矿石 万吨/年	30	20	10	20	10	3	
9	砖瓦用页岩	矿石千立方米	≥20000	2000-20000	<2000	矿石 万吨/年	30	13	6	20	10	3	
10	建筑用花岗岩	矿石千立方米	≥50000	10000-50000	<10000	矿石 万立方米/年	12	8	4	20	10	3	
11	建筑用大理岩	矿石千立方米	≥50000	10000-50000	<10000	矿石 万立方米/年	12	8	4	20	10	3	
12	饰面用石材	矿石万立方米	≥1000	200-5000	<200	矿石 万立方米/年	10	5	1.2	20	10	3	
13	地热(热水)	电(热)能(兆瓦)	≥50	10-50	<10	万立方米/年	20	10	3	20	10	3	

注：1.表中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分别填写制定的各矿种大、中、小型储量规模矿山的最低开采规模；
2.备注栏填写规划调整意见和具体管理措施等。

附表 13：平乐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规划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所在行政区	治理区范围（拐点坐标）	治理区面积（平方千米）	已破坏面积（平方千米）	拟破坏面积（平方千米）	恢复面积（平方千米）		主要治理任务	项目起止时间
									土地复垦面积		
1	ZZ002	恭城-阳朔-荔浦-平乐段建材及锰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	沙子镇、平乐镇、二塘镇、同安镇、大发乡、张家镇、阳安乡、源头镇	1,2750315.59,473071.47 2,2744313.56,468907.22 3,2743991.67,464709.79 4,县界 5,2736868.52,457835.61 6,2737296.32,470174.51 7,2740216.52,479957.26 8,县界; 1,2740538.60,481036.23 2,2740959.40,482445.95 3,2740999.61,482453.79 4,县界; 1,2722595.22,455996.88 2,2731196.40,482275.47 3,2713931.21,500501.92 4,2707715.99,494504.98 5,2707715.99,494504.98 6,2724478.83,480359.91 7,2713513.54,457121.15 县界	498.34	3.34	2.23	0.52	0.43	消除不稳定边坡，治理露天采场边坡，土地平整、恢复植被、恢复景观	2016-2020

注：主要治理任务包括矿坑封闭、矸石利用、尾矿坝绿化、塌陷土地复垦等。

附表 14：平乐县矿产资源规划重大项目表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所在行政区	目标任务	实施主体	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起止时间	预期成果效益	备注
1	ZL001	二塘锰矿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工程	二塘镇、张家镇	崩塌土地复垦和尾矿坝绿化	平乐县国土局	160 万元	财政资金	2016-2020	完成土地复垦 20 公顷	
2	ZL002	同安镇花岗岩地区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工程	同安镇	土地复垦和植被修复	矿业权人	78 万元	企业自筹	2016-2020	完成土地复垦 9.39 公顷	

注：1. 表中项目是指拟在规划期内实施的矿产资源调查评价与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节约与综合利用、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及矿区土地复垦等方面的重点项目；2. 在项目起止时间注明开工时间、预计投产时间。